

國立臺灣大學行為與社會科學研究倫理委員會 研究參與者知情同意書

歡迎您參與本研究！此份文件名為「研究參與者知情同意書」，它將詳述您本研究之相關資訊及您的權利。在研究開始進行及您簽署本同意書之前，研究主持人或研究人員會為您說明研究內容，並回答您的任何疑問。

研究計畫名稱

中文：視聽整合與知覺經驗

英文：Audiovisual integration and perceptual experience

研究機構名稱：馬偕醫學院醫學系 經費來源：科技部

研究計畫主持人：陳奕全 職稱：助理教授

研究計畫協同主持人：葉素玲 職稱：教授

(多位共同/協同主持人之計畫，請將資料填寫完整)

※研究計畫聯絡人：陳奕全 電話：(02)26360303 #1255

一、研究目的：(請以研究參與者能理解之方式，說明本研究之內容)

探討人類大腦如何整合視覺與聽覺刺激，以形成一個對外在世界統整的知覺經驗。

二、參與研究之條件與限制：(研究參與者之納入或排除條件)

年齡介於 20 到 35 歲之間，以中文為母語，或在五歲之前開始學習中文。

視力及聽力為正常或矯正後正常。無心智失能或精神疾病。

體內有金屬物者、癲癇症病人、對醫用膠布和酒精過敏者，請勿參與腦電波實驗。

三、研究方法與程序：(含研究方法、研究流程、預計招募之參與者總人數、以及研究參與者所需付出之時間)

共同研究方法與流程：

此研究為探討人類的視聽知覺訊息整合。在實驗過程中請您看著前方電腦螢幕並戴上耳機。實驗開始後，螢幕上會出現常見動物或物品的圖片（例如：狗、貓、汽車等），耳機會呈現常聽到的聲音（例如：狗叫聲或汽車引擎聲等）或是中文語音。接下來請您依據實驗指導語的要求，對這些刺激進行判斷。實驗開始之前會先進行練習。關於實驗如果有任何疑問，歡

迎您隨時提出。

若您參與行為實驗，您的正確率、反應時間、及對視覺和聽覺刺激的各種評斷等行為數據將被收集儲存，進行進一步分析。

若您參與眼動實驗，在螢幕下方您會看到一台眼動儀，用來紀錄您的眼睛凝視位置、凝視時間、及瞳孔大小等眼動相關資料。請您在實驗開始之前依據實驗者指示，保持眼睛到螢幕的固定距離。本實驗不需穿戴任何中裝置，但在實驗進行其間，請盡量盯著螢幕，並且避免在每一題試驗過程中眨眼。您的眼動相關數據及行為反應資料將被收集儲存，進行進一步分析。

若您參與腦電波實驗，請您在實驗開始前配合完成腦電數據採集的準備工作。首先需保證頭皮和頭髮的清潔，實驗室提供洗頭設備以及吹風機；隨後您需要帶上電極帽，並在電極帽之外的頭部其他位置（例如眼眶上下）使用醫用膠布設置額外電極，實驗者會往電極與頭皮之間注射導電膏（主要成分為澱粉和電解質，無致敏性）；電極帽佩戴完畢後請靜坐一段時間，等待降阻過程完成。每一題試驗過程中請盡量不要眨眼，可以在試驗間隔中和休息時眨眼。實驗過程中請勿劇烈移動頭部。手機等會產生電磁波的電子設備請勿帶入測試區。依據主試指導完成全部實驗後，請洗頭以去除附著於頭皮的導電膏。您實驗中的腦電波數據與行為反應資料將被收集，供電生理研究之用。

預計招募之參與者人數：全部實驗共需 390 人（三個系列行為研究共 10 個實驗，每一個實驗需 30 人。眼動研究包括 2 個實驗，每一個實驗需 30 人。腦電波實驗需 30 人。）

研究參與者所需付出之時間：行為和眼動實驗約為半小時至一小時，腦電波實驗需時一個半小時。

四、參與研究時之禁忌、限制及應以配合事項：（含研究中對參與者的各項限制，及研究參與者可能需自行負擔之相關費用等，若無亦請註明。）

實驗者年齡應介於 20 至 35 歲之間。以中文為母語，或在五歲之前開始學習中文。無心智失能或精神疾病。

若有下列情況者，不能參加腦電波實驗部分：癲癇症病人；因為癲癇會導致大腦電活動異常。醫用膠布和酒精過敏者；因為實驗過程會接觸。雖然儀器對於未出生的胎兒沒有傷害，但是懷孕的婦女不建議參加腦電波實驗。

五、研究潛在風險、發生率及救濟措施：（請說明 1. 對研究參與者有潛在之生理、心理、或個人資訊保密上之風險，或可能產生的任何不適；2. 風險發生率；3. 降低風險與保護研究參與者之方法；4. 風險發生時之處理措施。）

行為實驗及眼動實驗本身的風險極低。腦電波實驗至今未有不良反應報告，但實驗中需使用醫用膠布固定電極，並使用酒精棉球做局部脫脂，因此對醫用膠布和酒精過敏者會產生不良反應。若您有醫用膠布和酒精過敏史，請不要參加腦電波實驗。若您對電極帽或其他

裝置感覺不適，請告知實驗者，實驗者會幫您調適；若不適感無法消除，您可以終止實驗。實驗進行過程中需要專注，因此當您感覺到疲勞時，請隨時向實驗者提出需要休息。實驗過程中若感到不適，可隨時提出中止實驗。

六、研究效益與對研究參與者之益處：(1. 研究之科學效益；2 對研究參與者之益處，包含給予之車馬費或禮品，以及參與者中途退出之計算方式等，若無亦請註明。)

(一)對研究參與者個人之預期益處或報酬：行為實驗與眼動實驗為新台幣 140 元/小時；腦電波實驗單次新台幣 400 元整。

(二)社會預期益處：於您的參與，此研究將使我們了解人類在處理不同感官訊息時如何將他們相互整合，因此對人類心智功能的研究進展有極大的貢獻。

七、研究可能衍生的商業利益及其拓展應用之約定：(若無亦請註明。)

無

八、研究材料保存期限、運用規劃及機密性：(含 1. 研究材料之保存期限、保存方式、運用規劃；2. 涉及可辨識之個人資訊如身分紀錄和隱私資料之機密性，及其保護與處置材料之方式。)

研究計畫主持人將依法把任何可辨識您身分之紀錄與您個人隱私之資料視同機密處理，絕對不會公開。將來發表研究結果時，您的身份將被充分保密。凡簽署了知情同意書，即表示您同意各項原始紀錄可直接受監測者、稽核者、研究倫理委員會及主管機關檢閱，以確保研究過程與數據，符合相關法律和各種規範要求；上述人員承諾絕對維繫您身分之機密性。

九、損害補償或保險：(含研究參與者之法定權益受損時之補償責任，若無亦請註明。)

(一) 本研究依計畫執行，除可預期之不良事件 (醫用膠布和酒精過敏、狹小空間引發的焦慮、實驗造成的疲勞或不適感) 外，若因參與本研究而發生不良事件或損害，將本計畫以提供必要的醫療照顧及醫療諮詢方式作為補償。除前述之補償原因與方式外，本研究不提供其他形式之補償。

(二) 您簽署本知情同意書後，在法律上的任何權利不會因此受影響。

十、研究之退出方式及處理：

您可自由決定是否參加本研究，研究過程中不需要任何理由，可隨時撤回同意或退出研究。如果您拒絕參加或退出，將不會引起任何不愉快，或影響日後研究計畫主持人對您的評價，更不會損及您的任何權利。若您決定撤回同意或退出研究，可透過電子郵件進行，計畫主持人將會銷毀相關資料。研究計畫主持人或研究計畫贊助或監督單位，也可能於必要時中止該研究之進行。

若您為本實驗室的助理或學生，您所受之權利與退出方式與上述之一般參與者處理原則相同。

十一、研究參與者權利：

- (一) 本研究已經過國立臺灣大學行為與社會科學研究倫理委員會審查，審查內容包含利益與風險評估、研究參與者照護及隱私保護等，並已獲得核准。委員會係依規範運作，並通過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構查核認證之審查組織。若您於研究過程中有任何疑問，或認為權利受到影響、傷害，可直接與國立臺灣大學研究倫理中心聯絡，電話號碼為：(02)3366-9956、(02)3366-9980。
- (二) 研究計畫主持人或研究人員已經妥善地向您說明了研究內容與相關資訊，並告知可能影響您參與研究意願的所有資訊。若您有任何疑問，可向研究人員詢問，研究人員將具實回答。
- (三) 研究計畫主持人已將您簽署之一式兩份同意書其中一份交給您留存。

十二、研究計畫主持人/研究人員簽名

研究計畫主持人或研究人員已詳細解釋有關本研究計畫中上述研究方法的性質與目的，以及可能產生的危險與利益。

研究人員簽名：_____

日期：□□□□年□□月□□日

十三、研究參與者簽名同意

本人已詳細瞭解上述研究方法及其可能的益處與風險，有關本研究計畫的疑問，已獲得詳細說明與解釋。本人同意成為本研究計畫的自願研究參與者。

研究參與者簽名：_____

日期：□□□□年□□月□□日